

合同编号：12N49950890220256

政府采购合同书

合同名称：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分标 4（双
级反渗透水处理设备）

合同编号：12N49950890220256



甲方：靖西市人民医院

乙方：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靖西市人民医院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3月11日

目 录

- 1、合同书
- 2、采购需求
- 3、投标函
- 4、投标报价表
- 5、售后服务方案
- 6、中标通知书

1、合同书

(甲方) 采购单位: 靖西市人民医院

(乙方) 中标单位: 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BSZC2025-G1-250003-GXBS

采购计划编号: JXZC2024-G1-01564-004

签订地点: 靖西市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 2025年3月11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 按照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 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双级反渗透水处理设备	杭州万洁	1套	杭州万洁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1	套	498000.00	498000.00
人民币合计金额: 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498000 元)								

2. 合同合计金额报价包括设备、设备包装、装卸运输、保险、税费、设备安装以及调试、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保障、设备检测、培训及与医院信息系统对接的接口费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对其另有约定的, 从其约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 合同提供设备的生产日期不得超过半年,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 且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 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对合同标的享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 合同标的不存在租赁、担保或保留所有权等权利瑕疵的情形,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

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货期：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日天内交货完毕。地点：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但属于隐蔽性瑕疵的除外）。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盖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10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培训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由甲方指定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指定培训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及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保修期：按成交人响应文件承诺（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约定事项应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见

合同附件)。

4. 若甲方因工作需要调整工作地点，成交供应商免费将设备搬迁至新的工作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

第八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 资金性质：单位自筹资金。

3. 付款方式：交货安装验收合格，乙方必须开具合法全额发票，甲方正常使用满3个月后付合同价款的95%，剩余总货款的5%在质保期结束后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不计利息）。

第九条 质保金：无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无

第十一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责。

第十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未满足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到甲方现场处理。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或按第十二条第一款处理）；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的5%，超过1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更换或甲方退货，由此造成的损失从合同剩余总货款的5%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开户银行：农行靖西市支行营业室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宁仙葫支行
账 号：20-630101040007472	账 号：20031501040017089
邮政编码：533899	邮政编码：530200

2、采购需求

说明：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项目属专业性较强的专业设备设施,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符合下列情形的可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之(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附件1),供应商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技术要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本一览表货物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它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规格及技术参数不明确或有误的,或供应商选用其它品牌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配置同时填写投标报价明细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3.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4. 采购预算:

详见招标公告

一、技术要求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产地要求:国产。

标项	标项名称/ 设备名称	需求数量	技术要求	预算金额 合计（万 元）
4	双级反渗透水处理设备	1套	<p>一、产水量：</p> <p>1. 产水量：$\geq 3600\text{L/h}$（25°C）。</p> <p>2. 产水水质：符合 AAMI 透析用水标准，符合国家 YY0572-2015 血液透析和相关治疗用水标准。</p> <p>★3. 水质检验：细菌总数$<100\text{CFU/mL}$，内毒素$<0.03\text{EU/ml}$（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备以上检验内容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三、设备具体配置要求：</p> <p>1. 全自动智能一体变频源水供水系统一套。</p> <p>2. 全自动砂滤罐一套，应配备自动电子控制阀。</p> <p>3. 全自动活性炭罐一套，应配备自动电子控制阀。</p> <p>4. 全自动软化器一套，应配备自动电子控制阀。</p> <p>5. 软水平衡装置应为筒体锥底设计，采用镜面不锈钢材质。</p> <p>★6. 膜壳采用超导直流连接方式，实现反渗透膜壳无死腔。（提供证明文件）</p> <p>7. 微电脑控制器及人机触控界面，采用彩色触摸屏。</p> <p>8. 双级反渗透主机一套，膜组采用 8040 型膜元件，数量不得少于 7 支。</p> <p>9. 反渗透装置触水管件均采用不锈钢 316L 材质。</p> <p>★10. 管路热处理消毒系统一套。</p> <p>★11. 管路热消毒温度：设备出口温度$\geq 121^{\circ}\text{C}$，消毒温度可调整设定；（提供证明文件）</p> <p>12. 后级管路要求采用 316L 不锈钢管路无缝焊接。</p> <p>四、设备性能要求：</p> <p>1. 智能节水节电技术：设备依据纯水电导率的高低，实现一、二级反渗透水过滤系统废水的排放，要求能达到节水的目的，保证透析水的质量。具备超高回收率技术，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提供证明文件）</p> <p>2. 具有休息功能，自动用高纯度反渗透水对一、二级反渗透膜组及输送管路进行大流量间隔冲洗，彻底抑制细菌/内毒素滋生。</p> <p>3. 系统具有缺相、短路、接地、电机过流、过载等保护功能。</p> <p>4. 设备系统要求应具有自我诊断、运行检测、状态控制、测量显示、文字提示、指示灯显示及实时报警功能。</p> <p>5. 全自动控制功能，应根据设定时间机器自动启停和间隔运行，可根据用水时间进行自由设制。</p> <p>6. 控制系统面板上应配以流程图形式配以指示灯，实时跟踪显示系统的运行状态，使工作人员对系统的运行了如指掌。</p> <p>7. 设备可同时监测源水、一级产水、二级产水的电导率测量值。</p> <p>8. 故障信息的记录和存储功能，将机器各元件的运作情况和报警记录并存储，方便操作人员查询。</p> <p>9. 控制系统应由自动/手动控制系统，可一键转换。</p> <p>10. 设备应具有完善的低压保护功能：系统设置了源水无水保护功能；一、二级泵低压保护功能；在制水过程全程检测，对系统进行安全保护，自动停机。</p> <p>11. 设备具有全自动程控消毒功能，在该模式下，可对系统 RO 膜进行清洗、消毒，使被污染后的 RO 膜迅速恢复其性能；同时，实现对系统内部及外部管路全部清洗消毒，使以往复杂的工作变得简单易行。</p>	55

			<p>12. 设备的双级系统中任一级均可单独工作，如其中任何一级系统出现故障，另一级也可继续正常工作。</p> <p>13. 具备监测夜间漏水自动关断功能，对于设备的安全运行起到有效保证。</p> <p>14. 水机使用年限不得少于 8 年，出示设备铭牌。</p>	
--	--	--	--	--

3、投标函

致：靖西市人民医院

根据贵方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SZC2025-G1-250003-GXBS）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莫雪静（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我方在投标之前已经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5.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6.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剪刀路2号二区25、27号二楼203、205号房 邮

编：530000

电话：0771-5862086

传真：0771-5862086

投标人名称：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

4、价格表

项目名称：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5-G1-250003-GXBS

标项： 4

投标人名称：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数量及单位①	单价②	投标报价③=①×②
1	双级反渗透水处理设备	杭州万洁	1套	498000.00	4980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498000.00）					

注：

1. 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

投标人（盖电子公章）：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2 月 7 日

5、售后服务承诺

针对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BSZC2025-G1-250003-GXBS，我公司作出以下售后服务承诺：

一、售后服务承诺：

1、质保期：3年。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除质保期特别注明外。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内，出现维修超过三次，未修好，需要第四次维修的，采购人可要求我公司换新机。

2、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 (1) 负责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操作人员。
- (2) 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货物。
- (3) 定期回访以及对货物维修。
- (4) 其余按厂家承诺。

二、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承诺：

1、我公司制定技术服务条款及实施办法，并明确售后服务措施；质量保证期内 我公司保证每 2 个月至少一次到现场进行一次免费维护及提供技术服务；提供 质保期满后的措施；

2、我公司对采购方维修或维护在接到客户反馈后立即响应，24小时之内赴现场 处理；不需要更换备件的情况下应在 12小时内解除故障，需要更换备件时应在

24小时内解除故障。

三、验收：

1、成立验收小组：由采购单位代表及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组成。

2、开箱验收：

(A)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进行开箱验收，确认是否符合安装调试需要。检查其外包装是否完好无损，并对设备数量进行核对，检查是否与合同一致，文档材料是否齐全。

(B)如发现设备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况，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联系供应商采取补齐、更换及其他补救措施，以确保相关设备的正常安装调试。

(C)开箱检验合格后，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签署开箱检验验收书，开箱检验验收书应列明合同设备数量、文档资料等验收情况及评价意见，并一一告知采购单位代表。

C. 安装、调试

(A) 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进行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过程需通过采购单位质控考核。

(B) 由采购单位代表对安装、调试结果进行确认，对质控考核结果进行评价。

(C) 质控考核结果满意的，视为安装、调试成功，由采购单位代表及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共同对安装、调试情况进行记录。质控考核结果不满意的，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继续进行仪器调试，直至考核结果满意为止。

D. 技术培训

(A) 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对采购单位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包括仪器操作、软件操作、常见故障及排除等。

(B) 采购单位技术人员需能独立进行仪器操作，能完成各项质控措施且质控结果满意，视为培训合格，否则由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继续开展培训工作。(C) 技术培训合格后，采购单位技术人员需将相关记录收齐，由采购单位代表对材料有效性及完整性进行审核。

(D) 由采购单位代表及相关设备现场安装调试工程师共同对该设备进行技术培训验收。

E.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A) 验收资料归档，采购合同项目完成验收后，将验收原始记录、验收书等资料作为该采购项目档案妥善保管，不会伪造、变造、隐匿或者销毁，验收资料保存期为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 15 年。

(B) 验收合格日期以最后验收完成项目为准，按合同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我公司原因造成不按时完成验收、造成逾期供货事实的，由我公司承担相关合同责任。(C) 设备交接，验收合格后视为设备交接，在验收合格前设备属于我公司，所有运输、仓储、装卸、保管、搬运等相关责任由我公司负责。

四、验收：

由我公司供货安装调试完毕后，采购单位组织使用单位验收，由我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编制验收方案

质保期内及质保期满后的措施质保期内

1、**质保期：**3年。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除质保期特别注明外。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内，出现维修超过三次，未修好，需要第四次维修的，采购人可要求我公司换新机。

2. 在保修期中的服务是：

(1) 日常维护

①各类故障检修:无法启动、不能进入系统、运行速度减慢;

②电子邮件设置、操作系统重装等。

③网络维护及安装:网络设备设置检测、网络服务器维护等。

(2) 硬件故障维护

①质保期内，非人为原因损坏的部件免费进行维修或更换。

②质保期内，对于非我公司原因造成的部件损坏等，我公司为采购单位提供免费维修服务。

3. 当属于保修范围且在保修期内的产品发生需要维修的故障时，由我司技术人员负责维修，由此产生的维修费用和零部件更换费用，由我司承担。

中标通知书

广西易太通商贸有限公司：

广西百色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受靖西市人民医院委托，就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BSZC2025-G1-250003-GXBS）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经招标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靖西市人民医院新院一批设备采购项目标项4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肆拾玖万捌仟元整（¥498000.00元）。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名称：靖西市人民医院

地址：广西百色市靖西县新靖镇南门街45号

联系方式：0776-3050366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百色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迎龙路50号汇丰商业广场15楼

项目联系人：黄海洋

联系方式：0776-2981360

靖西市人民医院

2025年2月13日

广西百色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3日